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公司发行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利率的波动可能会降低债券的投资收益水平。

二、偿付风险

公司发行的债券投资于国道主干线宁波绕城公路东段工程，由于该高速公路投资回收期较长的特点，在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可能无法足额支付债券的本息，或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债券的按期偿付。

三、流动性风险

公司 2014、2015 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6.2”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本报告后，对公司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1 甬交投；债券代码：122847）和 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甬交投；债券代码：124094）进行停牌处理，并在 7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暂停上述公司债券上市交易，从而可能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和变现时出现困难，形成流动性风险。

四、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它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现阶段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五、经济周期风险

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将可能使公司的经营效益下降。公司投资项目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六、市场风险

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且交通流量及通行费收入受区域经济发展状况、燃油价格、天气、交通方式的变化、现有路网格局的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因而公司投资项目未来经营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一、公司简介.....	7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8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9
一、债券基本情况.....	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三、跟踪评级情况.....	11
四、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1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13
一、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13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三、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5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0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22
四、违约事项.....	23
五、公司独立性.....	23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与资金拆借.....	24
七、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24
八、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	24
第六节 重大事项.....	25
一、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25
二、破产重组情况.....	25
三、债券暂停上市情况.....	25
四、司法调查情况.....	25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情况.....	25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6
第八节 备查文件.....	2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工作日	指	证券经营机构的正常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的中文名称及简称：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交
通控股”；

(二) 公司的外文名称及缩写：NINGBO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S CO.,LTD，缩写“NBCIH”；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春波；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朝君；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 205 室；

电话：0574-87797333；

传真：0574-87797311；

电子信箱：zcj@nbtjt.com；

(五) 公司地址：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邮政编码 315040；

(六) 公司网址：www.nbjttz.com；

(七)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www.sse.com.cn；

(八) 年度报告备置地：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 2 楼；

(九)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干〔2015〕16 号文件，免去余华的公司董事长、
董事职务；

2、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干〔2015〕25 号文件，任命张春波为公司董事
长，免去其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3、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干〔2015〕14 号文件，免去李言佳的公司监
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4、根据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干〔2015〕13 号文件，任命张海春为公司监事、
监事会主席；

5、根据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干〔2015〕13号文件，免去许波的公司监事职务，任命忻开阳为公司监事。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5 号凤凰文化广场 B 框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涂振连、王戎；

（二）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

1、公司发行的 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聘请受托管理人。

2、公司发行的 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聘请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担任债权代理人，本期债券未聘请受托管理人。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简称：11甬交投债。
- 2、代码：122847。
- 3、发行首日：2011年2月10日。
- 4、兑付日：2021年2月1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收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为2016年2月10日。
- 5、债券余额：10亿元。
- 6、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6.3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5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5年固定不变。
-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8、债券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交易市场。
- 9、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1)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
 - A. 网上发行对象：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 B. 协议发行对象：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 (2) 承销团公开发行部分对象：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 10、报告期内债券付息情况：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按时付息6300万元。

(二) 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简称：12甬交投债。
- 2、代码：124094。
- 3、发行首日：2012年12月21日。
- 4、兑付日：2022年12月2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收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为2019年12月21日。
- 5、债券余额：8亿元。
- 6、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7年票面年利率为6.4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7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7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7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
-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8、债券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交易市场。
- 9、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1)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 (2) 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0、报告期内债券付息情况：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按时付息5120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1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已全部用于国道主干线宁波绕城公路东段工程，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公司募集资金运作规范，资金运用严格履行了公司规定的相关审批程序。

(二) 2012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已全部用于国道主干线宁波绕城公路东段工程，

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公司募集资金运作规范，资金运用严格履行了公司规定的相关审批程序。

三、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公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最新一次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前在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网站公布。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评委函字[2010]366 号信用等级通知书，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评委函字[2011]跟踪 094 号信用等级通知书，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调升为 AA⁺，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项信用等级调升为 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评委函字[2012]163 号信用等级通知书，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报告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因公司发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对公司进行主体评级，根据其出具的信评委函字[2015]0795D 号信用等级通知书，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四、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未设立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于 2012-2015 年均按时支付当期利息，有关偿债保证措施无变化。

(二) 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未设立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人聘请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为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账户监管人，并在该行开设了偿债专户。在本期债券付息日前 5 个工作

日公司均确保偿债专户内有足够的资金用于支付债券利息及其他费用。

本期债券于 2013-2015 年均按时支付当期利息，有关偿债保证措施无变化。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非经特别说明，本节中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上述财务报告。

一、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为了体现收益与成本之间的合理配比，真实反映大桥资产的损耗程度，子公司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杭州湾跨海大桥及沿线设施的折旧方法由年限平均法变更为工作量法。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该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影响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增加 171,751,948.47 元，应交税费增加 42,937,987.12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66,119,727.24 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62,694,234.11 元；影响本公司 2015 年度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增加 171,751,948.47 元，净利润增加 128,813,961.35 元。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外，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总资产	7,192,536.42	6,481,415.32	10.97%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9,475.33	961,882.24	13.26%	-
营业收入	544,353.82	454,149.13	19.86%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11.22	-79,915.62	-7.13%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57,484.07	285,044.09	-9.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003.89	240,037.56	32.48%	主要是本期高速公路项目政府补助和房地产销售收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24	-210,964.32	-99.43%	主要是本期转让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股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46.36	-140,124.98	-17.33%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107.12	335,005.03	60.03%	主要是本期转让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加现金
流动比率（倍）	1.58	1.15	37.59%	同上
速动比率（倍）	1.21	0.76	58.69%	同上
资产负债率（%）	69.85	78.07	-10.53%	-
EBITD 全部债务比	0.05	0.06	-9.02%	-
利息保障倍数(倍)	0.68	0.69	-1.91%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倍)	2.18	1.88	16.11%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0.95	1.01	-6.16%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
-----------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6、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9、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三、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一)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36,107.12	335,005.03	60.03%	主要是本期转让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95%股权
应收票据	0.00	404.46	-100.00%	主要是本期应收票据到期 收款
应收账款	85,237.51	96,776.32	-11.92%	-
预付款项	162,813.13	124,021.44	31.28%	主要是本期在建高速公路 项目工程预付款增加
应收利息	395.42	536.64	-26.32%	-
应收股利	0.00	245.03	-100.00%	本期收取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2,467.20	383,119.20	54.64%	主要是本期新增应收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存货	466,063.90	477,147.67	-2.32%	-
其他流动资产	151,696.87	4,643.36	3166.96%	主要是本期新增理财产品
流动资产合计	1,994,781.14	1,421,899.14	40.29%	以上因素综合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641.14	115,985.12	41.95%	主要是本期公司持有的宁波海运和宁波港股票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长期应收款	90,111.05	27,389.05	229.00%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BT 项目工程投入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79,826.05	170,697.51	5.35%	-
投资性房地产	4,503.59	4,651.30	-3.18%	-
固定资产	4,331,137.98	4,451,646.82	-2.71%	-
在建工程	203,157.82	66,992.35	203.26%	主要是本期在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投入增加
固定资产清理	302.54	-135.59	-323.13%	主要是本期新增报废固定资产未清理完成
无形资产	32,039.39	32,847.75	-2.46%	-
商誉	5,063.40	5,063.40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2,436.66	1,665.52	46.30%	主要是本期新增养护中心临时设施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01.68	4,092.61	44.20%	主要是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633.97	178,620.33	0.0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7,755.28	5,059,516.18	2.73%	-
资产总计	7,192,536.42	6,481,415.32	10.97%	-

(二)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短期借款	315,200.00	487,050.00	-35.28%	主要是本期偿还部分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39,198.01	297,988.26	-19.73%	-
预收款项	79,501.41	68,684.80	15.75%	-
应付职工薪酬	247.79	469.28	-47.20%	主要是本期计提金额减少
应交税费	13,813.24	10,691.78	29.19%	-
应付利息	4,3457.27	35,882.14	21.11%	-
应付股利	0.02	0.02	0.00%	-
其他应付款	82,838.84	91,921.73	-9.8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6,411.74	243,497.73	95.65%	主要是部分应付债券即将到期
其他流动负债	9,819.18	5.98	164042.73%	主要是本期新增递延收益
流动负债合计	1,260,487.48	1,236,191.72	1.97%	-
长期借款	3,023,091.46	3,135,660.18	-3.59%	-
应付债券	574,994.04	515,760.42	11.48%	-
长期应付款	130,270.03	150,372.91	-13.37%	-
递延收益	4,733.33	4,893.33	-3.2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36.55	17,218.54	77.93%	主要是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变动所致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3,725.42	3,823,905.38	-1.57%	-
负债合计	5,024,212.90	5,060,097.10	-0.71%	-

(三) 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69,007,554.49 元，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详见第七节“财务报告”公司审计报告之八（53）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付息兑付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报告期付息兑付情况
12 宁交投 MTN1	100,000.00	2012 年 1 月 5 日	5 年	已付息
14 宁交投 MTN001	50,000.00	2014 年 6 月 20 日	10 年	已付息
14 宁交投 MTN002	50,000.00	2014 年 11 月 14 日	10 年	已付息
15 宁交投 MTN001	100,000.00	2015 年 9 月 16 日	10 年	—
15 甬交投 SCP001	30,000.00	2015 年 8 月 18 日	90 天	已兑付

（五）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本期末担保金额	本期较上期变动金额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三合钢管有限公司	0.00	-2,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560.00	-5,765.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7,350.00	68,350.00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950.00	39,950.00
合计		311,860.00	-99,465.00
对外担保金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		14.38%	

（六）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公司具有良好的信用状况，在各大银行均具有良好的信誉，获得了各大银行较高的授信额度。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5,542,661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3,714,920 万元，未使用额度 1,827,741 万

元。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业，目前主营业务板块包括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交通工程建设施工等。

(一)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业务：公司是宁波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资产规模最大的投资公司，也是浙江省主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公司之一。公司参与投资建设的高速公路里程 469 公里，占宁波市已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的 87%。

(二) 交通工程建设施工业务：公司交通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是浙江省唯一一家同时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个壹级资质的国有独资工程建设企业，同时具有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和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等资质，连续多年被授予重合同守信用单位、AAA 级资信企业等荣誉。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要经营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4,353.82	100.00%	454,149.13	100.00%	19.86%
分行业					
高速公路通行费	232,524.53	42.72%	218,898.76	48.20%	6.22%

工程施工	228,538.50	41.98%	173,772.82	38.26%	31.52%
房地产开发	55,666.17	10.23%	24,767.94	5.45%	124.75%
旅游	3,441.76	0.63%	3,420.55	0.75%	0.62%
物业服务	2,256.78	0.41%	2,176.03	0.48%	3.71%
商品销售	3,790.69	0.70%	11,086.83	2.44%	-65.81%
其他	-	-	141.86	0.03%	-100.00%
主营业务小计	526,218.42	96.67%	434,264.79	95.62%	21.17%
利息	13,321.53	2.45%	14,459.62	3.18%	-7.87%
租赁	4,359.77	0.80%	4,058.93	0.89%	7.41%
加工业务	-	-	1,024.29	0.23%	-100.00%
其他	454.10	0.08%	341.49	0.08%	32.97%
其他业务小计	18,135.40	3.33%	19,884.33	4.38%	-8.80%

2、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544,353.82	454,149.13	19.86%	-
营业成本	401,275.49	332,229.59	20.78%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365.67	16,317.06	43.20%	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工程施工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	1,875.09	2,123.47	-11.70%	-
管理费用	18,859.49	16,439.61	14.72%	-
财务费用	255,885.55	266,706.44	-4.0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003.89	240,037.56	32.48%	主要是本期高速公路项目政府补助和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24	-210,964.32	-99.43%	主要是本期转让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 股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46.36	-140,124.98	-17.33%	-
---------------	-------------	-------------	---------	---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公司在 2015 年继续对包括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公路工程（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杭甬高速公路至宁波沿海北线余姚连接线工程（杭甬高速公路至余夫公路段）、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项目在内的高速公路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做大做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业务方面，公司 2015 年参与出资设立宁波象山湾疏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5%，本期出资 500 万元；参与出资设立宁波东海兴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本期出资 11000 万元；向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增资 3040.72 万元。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丝绸之路经济带、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和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宁波将充分利用交通区位优势，积极参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建设，强化海港空港功能，完善对外运输通道，打造“一带一路”战略支点城市，提升服务国家战略的支撑能力。根据宁波市全力打造“港口经济圈”、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队的战略构想，完善区域内外交通互联互通网络建设处于先导性、基础性地位。依据 2014 年 4 月颁布的《宁波市高速公路网规划（2013 年-2030 年）》，宁波市高速公路网将由“一环六射二复三连四疏港”调整为“二环十射四连四疏港”。未来十多年，宁波市高速公路仍将处在快速建设时期。

根据宁波市“十三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到 2020 年的发展目标是：交通基础设施能力明显增强、运输结构逐步优化、服务效率显著提高，交通产业对经济支撑作用进一步提升，全力建设多式联运国际枢纽港和国家级公交都市，基本形成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国家战略相融合，与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相匹配，外联内畅、衔接有序、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更高标准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

系。“十三五”期间，宁波市高速公路仍将处于集中建设期，预计总投资达 470 亿元。

（二）未来发展战略及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顺应宁波跻身全国大城市第一方队、打造“活力宁波”的需要，紧紧围绕宁波市“一圈三中心”发展战略，按照宁波市“十三五”高速公路发展规划和市属国资国企“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引，以交通产业体系构建为主线，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一体化运作水平，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在聚焦以高速公路产业链为核心的公司主业发展基础上，不断深化高速公路产业链内部各板块及财务型投资产业的均衡发展，推动公司“一体两翼多极”发展，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与政府重大交通项目保障能力的持续均衡提升。2016 年，公司将以“强化四个重点、注重六项保障”为工作主线，顺势而为、创新驱动，努力实现“十三五”公司发展良好开局。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宁波市境内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由于交通运输需求受宏观经济直接影响，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全面进入新常态，意味着国内经济在经历 30 多年高增长后将进入转型期，进而影响到交通需求特别是货运需求，从而影响高速公路企业经营效益。此外，高速铁路网的不断完善也对高速公路带来分流，将对高速公路的车流量产生一定影响。受土地、人工、材料等要素价格上涨的影响，高速公路造价增长的压力较大，由于高速公路行业的重资产特点，造价的增加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随着公司近年来的业务发展，公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不断增长，融资力度不断加大，负债规模和财务费用增长较快，公司经营业绩受利率波动的影响较大。

四、违约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事项。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

务等方面与现有出资人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与资金拆借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600,390.16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7,922.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性质
经营性	401,374.25	66.85%	主要为应收股权转让款、工程保证金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99,015.91	33.15%	主要为资金拆借款及对外委托贷款
合计	600,390.16	100.00%	
非经营性占款及资金拆借合计占净资产比例		9.18%	

七、违规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如约执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和承诺。

第六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二、破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破产重组的情况。

三、债券暂停上市情况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6.2”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后，对公司发行的 2011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2 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进行停牌处理，并在 7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暂停上述公司债券上市交易。

四、司法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在《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第七节 财务报告

公司 2015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请见附件。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
- (二) 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之
盖章页)





Grant Thornton
致同



00002016040063714049
报告文号：致同审字[2016]第320ZB0002号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6）第 320ZB0002 号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交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宁波交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宁波交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交投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连涂
印振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5,361,071,226.11	2,649,360,642.84	3,350,050,332.61	1,464,133,193.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2	-	-	4,044,557.10	3,000,000.00
应收账款	八、3	852,375,062.13	-	967,763,216.34	786,500.00
预付款项	八、4	1,628,131,266.88	45,000.00	1,240,214,371.76	45,000.00
应收利息	八、5	3,954,214.07	1,368,102.96	5,366,421.13	5,012,588.13
应收股利	八、6	-	-	2,450,250.00	2,450,250.00
其他应收款	八、7	5,924,672,024.27	7,222,743,782.32	3,831,191,951.36	6,202,715,438.29
存货	八、8	4,660,638,998.69	2,526,709,453.84	4,771,476,730.10	2,525,387,891.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9	1,516,968,653.74	1,448,232,146.30	46,433,599.00	6,667,976.51
流动资产合计		19,947,811,445.89	13,848,459,128.26	14,218,991,429.40	10,210,198,837.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1,646,411,405.11	1,645,316,405.11	1,159,851,213.19	1,123,628,625.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11	901,110,518.14	-	273,890,476.61	-
长期股权投资	八、12	1,798,260,498.68	11,520,061,164.12	1,706,975,142.25	14,377,495,778.19
投资性房地产	八、13	45,035,930.59	-	46,512,990.31	-
固定资产	八、14	43,311,379,824.59	18,575,471.26	44,516,468,153.50	24,048,090.58
在建工程	八、15	2,031,578,197.86	396,393.00	669,923,546.16	1,028,293.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八、16	3,025,419.19	3,014,608.08	-1,355,877.35	-1,366,688.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7	320,393,855.16	2,735,685.86	328,477,526.51	1,960,310.99
开发支出					
商誉	八、18	50,633,998.28	-	50,633,998.28	-
长期待摊费用	八、19	24,366,640.94	1,792,003.16	16,655,174.33	1,841,943.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20	59,016,820.92	16,383,923.74	40,926,085.62	1,068,49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21	1,786,339,693.16	330,240,548.72	1,786,203,337.65	348,060,54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77,552,802.62	13,538,516,203.05	50,595,161,767.06	15,877,765,395.33
资产总计		71,925,364,248.51	27,386,975,331.31	64,814,153,196.46	26,087,964,233.1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22	3,152,000,000.00	2,480,000,000.00	4,870,500,000.00	3,5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23	2,391,980,124.01	7,821,181.77	2,979,882,615.92	8,026,021.57
预收款项	八、24	795,014,075.42	-	686,847,966.74	-
应付职工薪酬	八、25	2,477,856.32	569,225.31	4,692,765.35	570,512.70
应交税费	八、26	138,132,410.05	745,050.18	106,917,791.36	603,463.11
应付利息	八、27	434,572,667.15	368,776,039.02	358,821,440.23	295,521,110.19
应付股利		162.74	-	162.74	-
其他应付款	八、28	828,388,355.35	13,136,655.37	919,217,338.11	67,566,982.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9	4,764,117,350.62	2,138,130,650.62	2,434,977,274.00	483,727,274.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30	98,191,821.00	98,191,821.00	59,821.00	59,821.00
流动负债合计		12,604,874,822.66	5,107,370,623.27	12,361,917,175.45	4,376,075,18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31	30,230,914,593.91	7,057,445,461.00	31,356,601,826.00	7,902,901,826.00
应付债券	八、32	5,749,940,446.16	4,755,046,314.03	5,157,604,202.17	4,759,417,502.17
长期应付款	八、33	1,302,700,320.78	1,300,000,000.00	1,503,729,094.69	1,5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八、34	47,333,333.33	-	48,933,333.3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20	306,365,472.97	180,390,304.21	172,185,384.62	85,070,159.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37,254,167.15	13,292,882,079.24	38,239,053,840.81	14,247,389,487.36
负债合计		50,242,128,989.81	18,400,252,702.51	50,600,971,016.26	18,623,464,672.67
实收资本	八、35	2,657,500,000.00	2,657,5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36	7,804,452,205.26	5,067,701,945.01	6,117,324,064.96	3,850,077,966.0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37	538,863,579.03	540,183,913.22	251,448,660.03	254,059,110.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38	85,266,414.83	126,171,427.96	85,266,414.83	126,171,427.96
未分配利润	八、39	-191,328,935.80	595,165,342.61	664,783,295.99	734,191,056.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894,753,263.32	8,986,722,628.80	9,618,822,435.81	7,464,499,560.47
少数股东权益		10,788,481,995.38	-	4,594,359,744.3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83,235,258.70	8,986,722,628.80	14,213,182,180.20	7,464,499,56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925,364,248.51	27,386,975,331.31	64,814,153,196.46	26,087,964,233.14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波印春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朱梅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朝君印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交运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八、40	5,443,538,206.73	321,010,983.01	4,541,491,266.38	311,220,803.46
减：营业成本	八、40	4,012,754,872.97	318,987,395.19	3,322,295,905.56	308,348,675.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41	233,656,711.26	77,543.97	163,170,634.59	160,839.18
销售费用	八、42	18,750,908.22	-	21,234,680.19	-
管理费用	八、43	188,594,944.02	44,210,055.60	164,396,053.52	21,436,504.51
财务费用	八、44	2,558,855,541.87	970,272,005.62	2,867,064,409.79	785,537,632.90
资产减值损失	八、45	57,568,205.52	61,261,718.65	-1,572,855.37	-1,530,964.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46	67,701,711.76	603,822,857.35	42,450,545.08	168,638,44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626,613.15	39,626,613.15	25,479,971.03	25,479,971.03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58,941,265.37	-469,975,078.67	-1,752,647,016.82	-634,093,435.04
加：营业外收入	八、47	693,222,089.73	319,135,097.54	889,228,696.58	417,063,905.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1,521.26	93,538.33	233,534.00	-
减：营业外支出	八、48	7,304,829.16	3,501,162.31	6,203,622.28	4,311,486.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41,654.36	853,777.60	39,211.28	3,499.3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873,024,004.80	-154,341,143.44	-869,621,942.52	-221,341,015.64
减：所得税费用	八、49	84,376,767.63	-15,315,429.68	-53,329,936.76	382,741.0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57,400,772.43	-139,025,713.76	-816,292,005.76	-221,723,756.6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112,231.79	-	-799,156,180.40	-
少数股东损益		-101,288,540.64	-	-17,135,825.36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414,919.00	286,124,803.16	174,513,927.15	174,806,299.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414,919.00	286,124,803.16	174,513,927.15	174,806,299.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414,919.00	286,124,803.16	174,513,927.15	174,806,299.5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4,368.12	164,368.12	25,991.28	25,991.2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5,960,435.04	285,960,435.04	174,780,308.29	174,780,308.2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0,115.84	-	-292,372.42	-
5.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9,985,853.43	147,099,089.40	-641,778,078.61	-46,917,457.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8,697,312.79	-	-624,642,253.25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288,540.64	-	-17,135,825.36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波
印春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朱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君
朝印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63,477,272.86		4,475,852,27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6,582.94		274,220.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873,443.18	10,383,390,205.08	1,339,047,641.84	7,308,682,25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1,847,298.98	10,383,390,205.08	5,815,174,137.74	7,308,682,25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9,863,110.71	1,690,710.23	1,930,869,287.21	29,345,916.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465,009.27	13,046,406.28	245,493,372.07	12,018,50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275,376.98	24,012,568.46	243,738,151.39	2,522,31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204,901.83	11,074,007,194.81	994,697,719.94	9,371,336,09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1,808,398.79	11,112,756,879.78	3,414,798,530.61	9,415,222,82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0,038,900.19	-729,366,674.70	2,400,375,607.13	-2,106,540,57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428,708.81	7,499,700,000.00	56,080,000.00	36,0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460,336.80	139,107,101.85	140,153,458.69	263,142,50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418,089.17	18,373,063.37	129,785,156.75	16,340,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318,453.25	12,011,786.60	12,849,496.93	18,039,87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0,970.71		141,686,11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1,226,558.74	7,669,191,951.82	480,554,231.21	333,603,123.67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9,080,449.03	2,417,919.79	2,525,041,752.75	2,012,10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51,216,876.46	5,420,407,200.00	55,183,500.00	493,183,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41,651.85		9,972,136.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3,338,977.34	5,422,825,119.79	2,590,197,388.85	495,195,600.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12,418.60	2,246,366,832.03	-2,109,643,157.64	-161,592,47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5,232,000.00	1,223,512,000.00	134,240,000.00	74,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10,600,000.00	4,259,200,000.00	9,392,200,000.00	6,834,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78,700,000.00	1,284,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4,532,000.00	6,767,412,000.00	9,526,440,000.00	6,908,4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12,664,807.76	5,897,747,274.00	7,933,325,884.33	4,385,024,55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5,584,530.58	1,163,351,833.96	2,956,470,950.69	975,702,287.9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45,724,079.35		116,200,90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46,266.66	38,085,600.00	37,892,988.15	37,705,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2,995,605.00	7,099,184,707.96	10,927,689,823.17	5,398,431,83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463,605.00	-331,772,707.96	-1,401,249,823.17	1,510,008,16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8,016.91		83,834.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1,020,893.50	1,185,227,449.37	-1,110,433,538.95	-758,124,893.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050,332.61	1,464,133,193.47	4,460,483,871.56	2,222,258,087.08
		5,361,071,226.11	2,649,360,642.84	3,350,050,332.61	1,464,133,193.47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春印

朱梅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君张朝印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6,117,324,064.96		251,448,660.03		85,266,414.83	664,783,295.99		4,594,359,744.39		14,213,182,180.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0	6,117,324,064.96		251,448,660.03		85,266,414.83	664,783,295.99		4,594,359,744.39		14,213,182,180.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500,000.00	1,687,128,140.30		287,414,919.00		-856,112,231.79			6,194,122,250.99		7,470,053,07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414,919.00		-856,112,231.79			-101,288,540.64		-869,985,853.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40,623,823.29		6,840,623,823.2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7,500,000.00	342,500,000.00							1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7,500,000.00	342,5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040,623,823.29		6,040,623,823.2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45,724,079.35		-45,724,079.35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7,500,000.00	1,344,628,140.30		538,863,579.03		85,266,414.83	-191,328,935.80		200,511,047.69		1,545,139,187.99	
	7,804,452,205.26								10,788,461,995.38		21,683,235,258.7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张朝印**朱梅印****张波春印**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6,058,102,926.15		76,934,732.88		85,266,414.83	1,465,593,496.86		4,855,897,968.72	15,045,795,52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0	6,058,102,926.15		76,934,732.88		85,266,414.83	1,465,593,496.86		4,855,897,968.72	15,045,795,529.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21,138.81		-804,810,190.87	-261,538,224.33		-832,613,349.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8,156,180.40	-17,135,825.36		-641,778,078.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513,927.15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59,221,138.81		6,117,324,064.96		251,448,660.03	85,266,414.83	664,783,295.99	4,594,359,744.39	14,213,182,180.20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春波 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朱梅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朝君 印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3,850,077,986.08	-	254,059,110.06	-	-	-	126,171,427.96	734,191,05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500,000,000.00	3,850,077,986.08	-	254,059,110.06	-	-	-	126,171,427.96	734,191,056.3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7,500,000.00	1,217,623,978.93	-	286,124,803.16	-	-	-	-139,025,713.76	1,522,223,06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86,124,803.16	-	-	-	-139,025,713.76	147,099,089.40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42,500,000.00	-	-	-	-	50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342,500,000.00	-	-	-	-	5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1.本年年末余额	2,657,500,000.00	875,123,978.93	5,057,701,945.01	540,183,913.22	-	-	126,171,427.96	595,165,342.6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7,500,000.00	875,123,978.93	5,057,701,945.01	540,183,913.22	-	-	126,171,427.96	595,165,342.61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3,754,473,451.03	-	79,252,810.49	-	126,171,42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0	3,754,473,451.03	-	79,252,810.49	-	126,171,427.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604,515.05	95,604,515.05	-	174,806,299.57	-	961,568,82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806,299.57	174,806,299.57	-	-	-	961,568,823.51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95,604,515.05	3,850,077,986.08	-	254,059,110.06	-	734,191,056.3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3,850,077,986.08	-	126,171,427.96	-	7,421,466,512.9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君张朝印**朱楠印****张波春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宁波市交通投资开发公司，系由宁波市交通委员会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金人民币 0.3 亿元，于 1993 年 5 月 19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14408404-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4 年 10 月 17 日、1996 年 5 月 2 日注册资金分别增至人民币 1 亿元和 2.5 亿元。

1998 年 7 月 21 日，经宁波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同意将宁波市财政局和宁波港务局拨入的 0.7 亿元划入本公司增加实收资本。截至 1998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注册资金增至 3.2 亿元，出资人仍为宁波市交通委员会，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 330200100007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已经由宁波审计事务所出具甬审所验(1997)148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共宁波市委甬党 (2001) 14 号《中共宁波市委、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波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列入市政府组成部门序列的是宁波市交通局。本公司出资人名称变更为宁波市交通局。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发 (2003) 93 号文《关于同意改组设立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2005 年 6 月 10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批示、宁波市交通局甬交科 (2005) 253 号《关于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事项的通知》和本公司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改组设立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增加 21.80 亿元，由宁波市交通局出资，以本公司截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 25 亿元。注册资本已经由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德验报字(2005)第 56 号验资报告。根据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甬工商)名称变核内(2005)第 060962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2001000073。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发 (2005) 87 号《关于公布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一批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由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经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开展了夹层型股权融资业务。2015 年 11 月 27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 5 亿元增资款项对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75 亿元，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5 亿元增加至 26.575 亿元。本次增资，本公司尚未变更公司章程和工商登记。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新一次为本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的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13 日，注册号为 330200000038658，注册资本 25 亿元，住所：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法定代表人：张春波。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主要业务板块包括：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交通工程建
设施工、交通运输、房地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
实施经营管理，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他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实业项
目投资，房地产开发。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营业期限自 1993 年 5 月 19 日至 2043 年 5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
“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
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
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
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原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
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出售日的确定方法：公司以取得或丧失被购买方的控制权为基础确定购买日或出售日。

合并日相关交易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公司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主要依据确定合并日相关交易的公允价值。具体确认方法见附注四、29。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四、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

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得和损失的计量基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四、28。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委托贷款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委托贷款的合同本金和合同约定的名义利率计算确定应收利息，按委托贷款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在实际利率与名义利率差异不大时，采用名义利率，下同）计算确定投资收益，差额计入委托贷款（利息调整）。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委托贷款进行全面检查，如有证据表明委托贷款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按委托贷款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收入确认为投资收益，并减少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同时将按合同本金和合同约定的名义利率计算确定的应收利息金额进行表外登记。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3%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市属国有企业及政府部门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

款）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 0.3%。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 0.5%。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工程施工、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设施支出、建筑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施工企业特定存货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

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9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19。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9。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固定资产除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的公路桥梁及构筑物以及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的航道（运河）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绕城东段高速公路、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及沿线设施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零。该公司每五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情况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限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

根据宁波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市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发〔2013〕63号)，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象山港大桥及接线、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穿山至好思房公路、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杭甬运河宁波段作为政府还贷项目，项目贷款还本付息的资金缺口由市财政和区财政按投资比例共同承担，故该等不计提折旧。

另外，本公司宁波通途路、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79省道甬江隧道和34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329国道镇海段、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国道慈溪段一期（329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国道慈溪段二期（329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原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2010年2月28日23时58分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后，上述路段不再计提折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10号）的要求，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明电〔2010〕13号）规定，2010年2月28日23时58分起，取消省内全部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管养权和收费设施移交给当地政府，本公司将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原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2012年4月30日停止收费后，不再计提折旧。截至2014年1月10日，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安设施工程已分别移交给北仑区相关单位管理，该公司同时将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的，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50年	0-10	1.9-19
通用设备	5-12年	0-10	7.50-19.40
运输设备	4-10年	3-10	9.00-24.25
办公设备	3-10年	3-10	9.00-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19。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9。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期限	直线摊销法	
软件	3-5年	直线摊销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9。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租赁费、装修费、养护中心设施费、工程项目部设施费及其他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房地产销售除符合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条件外，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项目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项目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5) 物业管理收入

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6) 通行费收入

公路、桥梁及航道工程的通行费收入按车辆或船舶通行时收取及应收的金额予以确认。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且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

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 租赁业务的分类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无论所有权最终是

否转移）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承租人对融资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公司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印花税、佣金、律师费、差旅费、谈判费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按照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按资产的性质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按照公司对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27、持有待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的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为了体现收益与成本之间的合理配比，真实反映大桥资产的损耗程度，子公司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将杭州湾跨海大桥及沿线设施的折旧方法由年限平均法变更为工作量法。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该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影响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增加171,751,948.47元，应交税费增加42,937,987.12元，未分配利润增加66,119,727.24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62,694,234.11元；影响本公司2015年度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增加171,751,948.47元，净利润增加128,813,961.35元。

（三）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前期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本公司注册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子公司执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规定的相关税收政策，本报告期内所得税税率为16.5%。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优惠税负及批文

无。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直接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1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41,817.50	100.00	100.00	100,186.98	1
2	宁波路缘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投资	1,200.00	100.00	100.00		1
3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房地产开发	5,500.00	52.00	52.00	3,280.67	1
4	宁波交投物资有限公司	三级	宁波	销售	1,000.00	100.00	100.00		1
5	宁波市常青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服务	500.00	100.00	100.00		1
6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工程施工	50,000.00	100.00	100.00	54,425.57	1
7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工程施工	3,000.00	100.00	100.00		1
8	宁波交工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工程施工	700.00	100.00	100.00		1
9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销售	300.00	100.00	100.00		1
10	宁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服务	50.00	90.00	90.00		1
11	宁波交工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四级 1	宁波	服务	50.00	100.00	100.00		1
12	宁波领先建设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1
13	宁波海威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生产	50.00	100.00	100.00		1
14	宁波海曙安途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工程施工	600.00	100.00	100.00		1
15	奉化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投资	30,000.00	100.00	100.00		1
16	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投资	10,000.00	100.00	100.00		1
17	余姚交工胜陆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投资	4,877.00	100.00	100.00		1
18	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1,000.00	55.00	55.00	550.00	1
19	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15,000.00	100.00	100.00	78,997.03	1
20	宁波杭甬船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服务	50.00	100.00	100.00		1
21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10,000.00	5.00	100.00	29,035.00	1
22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2,000.00	90.00	90.00	165,240.00	1
23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35,500.00	50.00	50.00	23,250.00	1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次级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直接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24	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服务	1,500.00	100.00	100.00	1,500.00	1
25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10,000.00	65.88	65.88	136,438.00	1
26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493,500.00	54.33	54.33	280,388.92	3
27	宁波杭州湾大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7,200.00	57.92	57.92	7,239.64	3
28	宁波市海天一洲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投资	800.00	100.00	100.00		3
29	(香港)宁通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3	香港	服务	USD290.00	100.00	100.00	USD290.00	1
30	宁通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3	香港	投资	HKD100.00	100.00	100.00		1
31	宁通投资有限公司	四级 3	香港	投资	HKD4,679.28	100.00	100.00		1
32	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项目经营	5,200.00	70.00	70.00	2,340.00	1
33	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项目经营	6,400.00	70.00	70.00		1
34	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1	宁波	项目经营	6,000.00	70.00	70.00		1
35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2,463.00	48.72	48.72	1,200.00	1
36	宁波市杭州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5,000.00	100.00	100.00	31,559.10	3
37	宁波杭州湾新区通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14,329.00	100.00	100.00	14,327.85	3
38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2,000.00	50.00	50.00	39,000.00	1
39	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1	宁波	投资	2,000.00	50.00	50.00	1,00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说明：本公司持有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故本公司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设立，本公司和余姚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各持股 50%。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故本公司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设立，由本公司联合镇海区政府、慈溪市政府、余姚市政府和宁波杭州湾新区管委会各自指定的单位按照市政府所确定出资比例组建，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故本公司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公司原持有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60%股权，2013年2月22日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46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浙江台州市沿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增资后，本公司持有股权比例下降至48.72%。根据该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有关的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故本公司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原持有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绕城东公司”）100%股权，2015年7月24日本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资本”）和绕城东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交投/建信）》，本公司将持有的绕城东公司95%股权转让给了建信资本，转让后，本公司持有绕城东公司5%股权。根据协议，建信资本为绕城东公司的财务投资人，不参与具体经营管理，不委派董事和其他人员，绕城东公司原有董事及经营机构不因转让而进行调整，建信资本也不对绕城东公司的经营及负债负责，故本公司仍将绕城东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三)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持有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50%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7名，其中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董事名额由本公司推荐2名，另一股东推荐4名，董事长1名由另一股东推荐候选人，本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拥有少数表决权，故本公司不能对其进行控制，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持有宁波高投石油有限公司50%股权。根据2011年9月14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开展合作的批复》、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以及该公司章程，本公司不参与该公司的管理、不分红、也不承担亏损，故本公司不能对其进行控制，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48.00	-41,727,055.41			223,085,833.19
2	宁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497.75			75,518.92
3	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45.00	-824.75			2,746,733.57
4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71,500,000.00
5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	-11,205,172.77			130,177,133.04
6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12		70,591,047.69		870,591,047.69
7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45.67	97,233,336.18	-15,071,933.90	45,724,079.35	2,874,857,023.68
8	宁波杭州湾大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2.08	-60,284,869.38	71,953,544.12		1,152,778.57
9	宁波杭州湾大桥海中平台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337,004.43	4,336,647.61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0	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0.00	5,171.46			14,946,270.06
11	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0.00	16,699.50			25,194,330.02
12	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9,577.17			26,238,657.14
13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51.28		129,920,000.00		142,550,000.00
14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		90,000,000.00		200,000,000.00
15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00	-84,040,479.10	5,979,405,565.46		5,895,365,086.36
16	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583.14	10,000,000.00		10,001,583.14

(五)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	20,003,166.27	3,166.27
宁波市海天一洲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9,224,689.07	1,224,689.07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1	宁波市杭州湾海中平台有限公司	宁波	投资	90.00	90.00	吸收合并

(六)母公司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原持有绕城东公司 100%股权，2015 年本公司与建信资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 95%绕城东公司股权以 60 亿元转让给建信资本，该股权转让交易未导致本公司丧失对绕城东公司的控制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协议尚未履行完毕，本公司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40 亿元，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589,536.51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2,059.44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绕东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6,0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00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绕东公司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979,405,565.46
差额	20,594,434.5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594,434.5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2,935,514.86			3,730,552.40
其中：人民币			2,919,207.38			3,715,196.94
美元						
港币	19,465.13	0.83778	16,307.48	19,465.13	0.78887	15,355.46
银行存款			5,353,514,491.03			3,265,817,605.68
其中：人民币			5,326,926,632.62			3,240,622,165.33
美元	21,736.37	6.4936	141,147.29	1,539,901.11	6.1226	9,428,273.39
港币	31,567,608.58	0.83778	26,446,711.12	19,987,028.22	0.78887	15,767,166.96
其他货币资金			4,621,220.22			80,502,174.53
其中：人民币			4,621,220.22			80,502,174.53
合计			5,361,071,226.11			3,350,050,332.61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4,044,557.10
合计	0.00	4,044,557.1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71,323,623.13	31.69	1,318,196.67	559,671,132.10	57.55	2,898,202.26
1至2年	320,242,103.70	37.41	1,069,941.92	266,619,037.70	27.42	967,584.85
2至3年	189,274,341.30	22.11	679,689.43	74,233,436.69	7.63	282,384.93
3年以上	75,252,123.01	8.79	649,300.99	71,981,684.23	7.40	593,902.34
合 计	856,092,191.14	100.00	3,717,129.01	972,505,290.72	100.00	4,742,074.38

(2)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股东单位的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37,160,885.14	26.85	1,165,097,389.39	93.94		
1至2年	1,124,133,864.10	69.04	64,264,575.38	5.18		
2至3年	56,301,999.15	3.46	6,223,616.16	0.50		
3年以上	10,534,518.49	0.65	4,628,790.83	0.38		
合计	1,628,131,266.88	100.00		1,240,214,371.76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股东单位的款项。

5、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3,954,214.07	5,366,421.13
合 计	3,954,214.07	5,366,421.13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应收股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2,450,250.00	67,755,330.22	70,205,580.22			
其中：1、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0,250.00	5,717,250.00	8,167,500.00			
2、宁波市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3、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6,066.31	26,066.31			
4、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266,880.41	48,266,880.41			
5、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8,894,410.14	8,894,410.14			
6、宁波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150,723.36	2,150,723.36			
合计	2,450,250.00	67,755,330.22	70,205,580.22	0.00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735,152,251.87	45.56	62,348,798.44	693,541,347.44	18.00	1,543,328.90
1至2年	489,058,607.58	8.15	138,528.45	936,521,629.61	24.31	486,469.28
2至3年	847,342,945.90	14.11	205,918.36	1,606,185,399.06	41.70	1,380,820.83
3年以上	1,932,347,838.12	32.18	16,536,373.95	615,904,413.79	15.99	17,550,219.53
合计	6,003,901,643.47	100.00	79,229,619.20	3,852,152,789.90	100.00	20,960,838.54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00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往来款	1,302,997,759.17
宁波市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政府还贷收费公路还本付息缺口、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1,053,686,800.24
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疏堵补助款及其他	485,906,575.00
宁波驰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往来款	468,470,725.00
合计		5,311,061,859.41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年末其他应收款无应收股东单位的款项。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10,793.86		4,310,793.86	3,484,475.26		3,484,475.26
库存商品	726,330.94		726,330.94	4,498,676.33		4,498,676.33
工程施工	98,063,899.43		98,063,899.43	129,401,072.52		129,401,072.52
开发成本	2,903,929,190.87		2,903,929,190.87	3,644,851,484.56		3,644,851,484.56
开发产品	1,653,608,783.59		1,653,608,783.59	989,241,021.43		989,241,021.43
合 计	4,660,638,998.69		4,660,638,998.69	4,771,476,730.10		4,771,476,730.10

(2) 开发成本项目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象山大目湾新城地块	1,932,755,524.24	1,932,755,524.24
溪口武岭地块	52,311,131.67	47,726,652.77
代建 4-1 补偿地块	8,706,124.82	7,968,834.88
自在城二期		896,498,199.26
高新区 GX01 地块（紫园）	910,156,410.14	759,902,273.41
合 计	2,903,929,190.87	3,644,851,484.56

(3) 开发产品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年 初 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 末 数
中兴新家园	256,893.66			256,893.66
常青藤二期	2,591,650.73		457,191.41	2,134,459.32
BOBO 城一期	7,971,371.52			7,971,371.52
BOBO 国际	8,292,550.77			8,292,550.77
BOBO 城二期 B1B2 区	64,716,811.92		17,928,461.96	46,788,349.96
东部新城 B8 商务大楼	583,032,367.17	1,321,562.43		584,353,929.60
自在城一期	322,379,375.66		80,497,254.20	241,882,121.46
自在城二期		1,174,168,470.60	412,239,363.30	761,929,107.30
合 计	989,241,021.43	1,175,490,033.03	511,122,270.87	1,653,608,783.59

(4) 借款费用资本化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658,313,392.15元。

(5) 年末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年末存货用于抵押情况详见本如下：

①根据象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将大目湾新城十二宗土地划拨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函》(象政函[2009]27号)及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象山大目湾新城十二宗土地划拨的通知》(甬国资[2009]66号)，本公司取得象山大目湾新城十二宗土地的使用权，面积1,581,144.82平方米，价值1,930,085,524.24元。2011年因象山县规划调整，本公司原十二宗土地调整为十四宗，但总面积不变。本公司将其中1,416,713.95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了以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牵头行的银团，为子公司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的中长期银团贷款提供担保。

②子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将高新区GX01地块(紫园)土地抵押给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兴宁支行，用于向该行借款。

③子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将溪口武岭地块26,693.30平方米和BOBO城二期御府5套商铺7,048.78平方米抵押给了宁波银行百丈支行，用于孙公司宁波交投物资有限公司向该行借款。

9、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待处置资产	7,782,146.30	6,667,976.51
预缴税费	63,736,507.44	39,153,939.35
待抵扣进项税		611,683.14
理财产品	1,445,300,000.00	
预付债券发行评级费	150,000.00	
合计	1,516,968,653.74	46,433,599.00

(2) 待处置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待处置流动资产	1,920,000.00		120,000.00	1,800,000.00
待处置固定资产	4,747,976.51	1,234,169.79		5,982,146.30
合计	6,667,976.51	1,234,169.79	120,000.00	7,782,146.30

说明：待处置资产是根据2004年12月27日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甬国资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委办[2004]236号”《关于同意交通国有资产划转的复函》文件,宁波市交通局将所属交通企业转制后的存量国有资产全部划转给本公司。待处置资产年末余额为尚未处置的剥离资产。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目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46,406,405.11	1,159,851,213.19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881,857,769.64	500,577,189.58
按成本计量	764,548,635.47	659,274,023.61
其他	5,000.00	
合计	1,646,411,405.11	1,159,851,213.1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宁波海运(股票代码: 600798)	17,829,356.04	13,502,348.58
宁波港(股票代码: 601018)	864,028,413.60	487,074,841.00
合计	881,857,769.64	500,577,189.58

(3)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持股比例%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556,814,400.00		556,814,400.00	12.00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10.00
宁波化工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95
宁波高投石油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
宁波刻界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6,144,235.47		76,144,235.47	10.00
宁波海港工程有限公司	1,090,000.00		1,090,000.00	10.00
宁波东海兴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
合计	764,548,635.47		764,548,635.47	

说明: 上述权益工具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而采用成本法计量。

如附注七、(三)所述,本公司持有宁波高投石油有限公司50%股权,但本公司不参与该公司的管理、不分红、也不承担亏损,故本公司不能对其进行控制、共同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年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7,417,331.67		7,417,331.67
本年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年减少	7,417,331.67		7,417,331.67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年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0.00		0.00

11、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资建设-移交 BT 项目款	901,110,518.14	273,890,476.61
小计	901,110,518.14	273,890,476.61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合计	901,110,518.14	273,890,476.61

说明：投资建设-移交 BT 项目包括余姚市交通运输局余姚胜山至陆埠公路杭甬高速互通工程、宁海县交通运输局 38 省道宁海桥头胡至深甽段改建工程和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09 省道（江拔线）大张至沙堤段改道工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个工程分别完成投资 102,600,033.15 元、353,128,389.48 元、445,382,095.51 元。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06,975,142.25	144,402,960.20	53,117,603.77	1,798,260,498.68
小计	1,706,975,142.25	144,402,960.20	53,117,603.77	1,798,260,498.6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706,975,142.25	144,402,960.20	53,117,603.77	1,798,260,498.68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1、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5,000,000.00	402,569,131.42	9,774,523.53	412,343,654.95	25.00			48,266,880.41
2、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000,000.00	72,000,242.64		72,000,242.64	48.00			
3、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903,750.00	14,179,729.47	1,186,794.28	15,366,523.75	29.38			2,150,723.35
4、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17,371,915.85	-649,263.64	16,722,652.21	40.00			
5、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000,000.00	51,548,225.33	1,750,909.90	53,299,135.23	29.17			2,700,000.00
6、宁波公运场站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68,600,000.00	88,979,353.33	3,510,662.88	92,490,016.21	49.00			
7、象山沿海南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600,000.00	15,597,652.03	-10,582,913.91	5,014,738.12	31.13			
8、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6,594,200.00	525,218,536.16	34,958,587.44	560,177,123.60	49.00			
9、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584,570,000.00	459,740,652.22	6,437,237.98	466,177,890.20	49.00			
10、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59,769,703.80	39,900,068.38	99,669,772.18	50.00			
11、宁波象山湾疏港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4,998,749.59	4,998,749.59	25.00			
合计		1,314,267,950.00	1,706,975,142.25	91,285,356.43	1,798,260,498.68				53,117,603.71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336,760,633.01	209,805,286.41	317,627,760.16	457,146,514.64	54,090,709.10
非流动资产	1,403,808,053.45	1,469,018,438.37	6,679,048,280.34	6,754,278,483.56	3,753,584,581.51
资产合计	1,740,568,686.46	1,678,823,724.78	6,996,676,040.50	7,211,424,998.20	3,807,675,290.61
流动负债	91,194,066.65	68,547,199.10	1,538,698,522.23	1,346,419,343.91	771,291,841.22
非流动负债			2,183,485,800.77	3,246,531,269.10	2,085,000,000.00
负债合计	91,194,066.65	68,547,199.10	3,722,184,323.10	4,592,950,613.01	2,856,291,841.22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649,374,619.81	1,610,276,525.68	1,094,315,741.51	1,022,971,685.52	951,383,449.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2,343,654.95	402,569,131.42	536,214,713.34	501,256,125.90	466,177,890.2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412,343,654.95	402,569,131.42	560,177,123.60	525,218,536.16	466,177,890.20
					459,740,652.22

续：

项 目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421,566,433.54	420,961,512.88	1,131,643,051.61	1,185,810,575.51	332,886,490.69	318,639,104.51
净利润	232,165,615.78	214,519,468.50	-33,417,160.80	-23,725,581.19	13,137,220.37	-41,362,710.22
其他综合收益			946,786.14	126,581.38		
综合收益总额	232,165,615.78	214,519,468.50	-32,470,374.66	-23,598,999.81	13,137,220.37	-41,362,710.2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8,266,880.41	119,990,780.45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9,561,829.93	319,446,822.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1,200.93	-2,503,340.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1,200.93	-2,503,340.75

13、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购置或 计提	企业合并 并入	处 置 转为自用 房地 房地产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421,229.17			52,421,229.17
1、房屋、建筑物	52,421,229.17			52,421,229.17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5,908,238.86	1,477,059.72		7,385,298.58
合计				
1、房屋、建筑物	5,908,238.86	1,477,059.72		7,385,298.58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6,512,990.31			45,035,930.59
1、房屋、建筑物	46,512,990.31			45,035,930.59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6,512,990.31			45,035,930.59
1、房屋、建筑物	46,512,990.31			45,035,930.59
2、土地使用权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086,221,098.94	29,542,123.52	545,155,658.33	48,570,607,564.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1,394,698.33			1,171,394,698.33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44,939,246,192.56		509,776,285.51	44,429,469,907.05
航道工程	2,041,895,950.07			2,041,895,950.07
运输设备	80,141,561.56	4,176,751.66	12,411,264.60	71,907,048.62
办公设备	36,819,945.59	2,434,163.17	10,525,109.98	28,728,998.78
通用设备	816,722,750.83	22,931,208.69	12,442,998.24	827,210,961.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569,752,945.44	718,745,792.69	29,270,998.59	5,259,227,739.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676,758.18	31,590,284.73		142,267,042.91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3,965,665,979.12	607,958,832.10		4,573,624,811.22
航道工程				
运输设备	47,824,826.79	7,996,020.06	10,866,462.60	44,954,384.25
办公设备	21,833,674.60	4,393,410.52	7,389,814.26	18,837,270.86
通用设备	423,751,706.75	66,807,245.28	11,014,721.73	479,544,230.3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516,468,153.50			43,311,379,824.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0,717,940.15			1,029,127,655.42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40,973,580,213.44			39,855,845,095.83
航道工程	2,041,895,950.07			2,041,895,950.07
运输设备	32,316,734.77			26,952,664.37
办公设备	14,986,270.99			9,891,727.92
通用设备	392,971,044.08			347,666,730.9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航道工程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通用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516,468,153.50			43,311,379,824.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0,717,940.15			1,029,127,655.42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40,973,580,213.44			39,855,845,095.83
航道工程	2,041,895,950.07			2,041,895,950.07
运输设备	32,316,734.77			26,952,664.37
办公设备	14,986,270.99			9,891,727.92
通用设备	392,971,044.08			347,666,730.98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子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将永丰西路 227、231 号 3,451.75 平方米房屋抵押给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孝闻街支行，用于向该行借款。

(3)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子公司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BOBO 城综合用房原值 38,883,768.30 元，该房产产权归属一直无法明确，该公司管理层考虑到房屋一直由公司经营使用等实际情况，于 2011 年转入固定资产核算。BOBO 城综合用房截至本报告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宁波交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年末余额
1、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	126,496亿	233,100,296.96	512,524,641.06					64,947,446.75	53,941,909.77			745,624,938.02
2、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公路工程（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	47.02亿	419,295,202.11	833,226,857.14					58,520,800.02	52,165,402.80			1,252,522,059.25
3、杭州湾大桥管理中心工程		447,400.00									自筹	447,400.00
4、慈溪观海卫收费站扩建工程		5,149,873.00	5,095,340.00								自筹	10,245,213.00
5、杭州湾大桥南岸服务区改造工程	0.23亿	7,952,403.59	11,080,765.00								自筹	19,033,168.59
6、其它		3,978,370.50	3,674,426.00	3,947,377.50								3,705,419.00
合计	669,923,546.16	1,365,602,029.20	3,947,377.50					123,468,246.77	106,107,312.57			2,031,578,197.86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年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广告牌		-1,366,688.46	拆除
油罐	10,811.11	10,811.11	处置
交通信息工程	2,997,708.08		拆迁报废
柴油发电机	16,900.00		拆迁报废
合计	3,025,419.19	-1,355,877.35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36,750,102.14	2,628,600.00	2,351,806.50	337,026,895.64
其中：软件	4,147,928.50	2,347,500.00	104,799.50	6,390,629.00
土地使用权	332,602,173.64	281,100.00	2,247,007.00	330,636,266.64
二、累计摊销合计	8,272,575.63	8,404,264.35	43,799.50	16,633,040.48
其中：软件	1,537,100.99	1,013,356.29	43,799.50	2,506,657.78
土地使用权	6,735,474.64	7,390,908.06		14,126,382.7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328,477,526.51			320,393,855.16
其中：软件	2,610,827.51			3,883,971.22
土地使用权	325,866,699.00			316,509,883.94

(2) 年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8、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年初减值准备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50,633,998.28				50,633,998.28	
合 计	50,633,998.28				50,633,998.28	

说明：本公司购买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的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实际出资额超过合并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在合并报表上列示为商誉。本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0，年末本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下应土地租赁费	1,838,110.00		47,640.00		1,790,470.00
养护中心设施费	2,261,322.04	5,414,381.00	667,652.78		7,008,050.26
工程项目部设施费	3,347,003.89	767,483.90	245,276.35		3,869,211.44
装修费	5,485,371.88	1,915,226.66	2,017,981.25		5,382,617.29
杭州湾大桥南岸服务区五星创建费		890,643.00			890,643.00
其他	3,723,366.52	4,587,216.37	2,884,933.94		5,425,648.95
合 计	16,655,174.33	13,574,950.93	5,863,484.32		24,366,640.94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32,310.40	3,717,129.01	1,187,790.16	4,740,994.3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806,269.67	79,229,619.20	5,237,756.31	20,951,026.3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54,332.91	7,417,331.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抵销	38,278,240.85	153,112,963.40	32,646,206.24	130,584,824.95
小 计	59,016,820.92	236,059,711.61	40,926,085.62	163,694,177.3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5,975,168.76	503,900,675.05	87,115,225.43	348,460,901.7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0,390,304.21	721,561,216.77	85,070,159.19	340,280,636.71
小 计	306,365,472.97	1,225,461,891.82	172,185,384.62	688,741,538.4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79.9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00.00	3,812.21
合 计	6,000.00	10,892.20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无法确认未来弥补时间和金额的未弥补亏损,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资产。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资产	1,502,568,153.20	1,502,568,153.20
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经费支出	3,495,510.48	3,533,154.97
减：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政府补助资金	789,320,200.00	658,350,200.00
取消收费大碶疏港高速公路延伸段资产	938,452,229.48	938,452,229.48
定期存款质押	131,144,000.00	
合 计	1,786,339,693.16	1,786,203,337.65

说明：取消收费公路及其补助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二）。

2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质押借款		259,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85,000,000.00	
保证借款	2,287,000,000.00	3,751,500,000.00
信用借款	780,000,000.00	860,000,000.00
合 计	3,152,000,000.00	4,870,500,000.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抵押加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担保人
宁波交投物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1、BOBO二期御府五套商铺 2、溪口镇中兴西路土地	宁波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 计	85,000,000.00		

（4）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60,000,000.00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宁波海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象山港大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 计	2,287,000,000.00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37,050,006.43	964,241,085.46
1至2年（含2年）	541,759,028.34	876,650,077.24
2至3年（含3年）	516,448,465.55	288,788,229.18
3年以上	396,722,623.69	850,203,224.04
合 计	2,391,980,124.01	2,979,882,615.92

(2) 年末应付账款无应付股东单位的款项。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5,007,186.26	443,888,139.03
1年以上	280,006,889.16	242,959,827.71
合 计	795,014,075.42	686,847,966.74

(2) 年末预收款项无预收股东单位的款项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565,625.25	247,646,122.64	249,879,667.97	2,332,079.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7,140.10	21,953,839.80	21,935,203.50	145,776.40
辞退福利		81,094.00	81,094.00	
合 计	4,692,765.35	269,681,056.44	271,895,965.47	2,477,856.32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59,722.59	192,382,604.69	194,524,781.97	1,917,545.31
职工福利费	78,768.88	19,642,166.30	19,713,939.30	6,995.88
社会保险费	103,441.30	14,740,441.32	14,731,158.42	112,724.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408.80	12,535,177.26	12,524,285.96	98,300.10
工伤保险费	7,946.30	1,368,728.32	1,368,310.02	8,364.60
生育保险费	8,086.20	771,996.14	774,022.84	6,059.50
其他		64,539.60	64,539.60	
住房公积金	83,602.00	15,149,399.48	15,133,579.48	99,42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090.48	5,724,010.85	5,768,708.80	195,392.53
其他短期薪酬		7,500.00	7,500.00	
合计	4,565,625.25	247,646,122.64	249,879,667.97	2,332,079.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1,247.50	17,420,874.77	17,400,453.57	131,668.70
失业保险费	15,892.60	1,480,326.94	1,482,111.84	14,107.70
企业年金缴费		3,052,638.09	3,052,638.09	
合计	127,140.10	21,953,839.80	21,935,203.50	145,776.40

26、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7,548.48	541,022.91
营业税	92,676,607.86	76,699,199.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18,887.04	4,387,280.73
教育费附加	4,330,057.70	3,615,240.21
水利建设基金	2,554,260.31	2,079,780.17
企业所得税	27,033,961.66	15,879,966.11
个人所得税	1,910,046.13	935,287.70
其他税费	4,131,040.87	2,780,013.56
合计	138,132,410.05	106,917,791.36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7、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47,870,385.15	64,725,311.27
债券利息	225,740,645.91	199,303,729.06
信托利息	1,069,444.44	1,069,444.44
人保-债权投资计划利息	16,814,375.07	16,335,000.00
地方政府债利息	143,077,816.58	77,387,955.46
合 计	434,572,667.15	358,821,440.23

2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7,434,791.57	442,508,783.47
1至2年(含2年)	262,824,787.79	65,043,154.84
2至3年(含3年)	30,767,165.91	50,272,423.18
3年以上	137,361,610.08	361,392,976.62
合 计	828,388,355.35	919,217,338.11

(2)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名明细列示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内容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 例 (%)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51,600,000.00	往来款	18.30
宁波市北仑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50,600,000.00	往来款	18.18
宁波镇海交通工程开发公司	32,670,213.00	资金拆借及利息	3.94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2,829,929.00	往来款	2.76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9,725,396.00	往来款	2.38
合 计	377,425,538.00		45.56

(3) 年末其他应付款无应付股东单位的款项。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65,156,365.00	2,434,977,274.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98,960,985.6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0	
合计	4,764,117,350.62	2,434,977,274.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10,000,000.00	269,000,000.00
保证借款	677,000,000.00	452,000,000.00
抵押借款	230,000,000.00	136,850,000.00
质押借款	920,520,000.00	1,023,40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	13,636,365.00	22,727,274.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404,000,000.00	221,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1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3,165,156,365.00	2,434,977,274.00

30、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11,821.00	59,821.00
递延收益	98,180,000.00	
合计	98,191,821.00	59,821.00

(2) 专项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通局项目补助		48,000.00
宁波市交通发展前期办公室	11,821.00	11,821.00
合计	11,821.00	59,821.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05,400,000.00	1,560,000,000.00
保证借款	8,850,879,132.91	7,112,000,000.00
抵押借款	430,000,000.00	186,850,000.00
质押借款	14,922,110,000.00	16,992,32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	18,181,826.00	40,909,1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317,000,000.00	2,867,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520,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4,452,500,000.00	4,512,500,000.00
小 计	33,396,070,958.91	33,791,579,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65,156,365.00	2,434,977,274.00
合 计	30,230,914,593.91	31,356,601,826.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 质押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80,000,000.00	宁波市交通局的宁波市公路养路费、本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615,000,000.00	该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收费权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30,000,000.00	该公司绕城高速公路东段收费权和宁波市 交通局注资的企业收益权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98,410,000.00	该公司与宁波市交通局签订的《宁波港穿山 疏港公路项目投资补助协议》项下享有的全 部权益和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公司项目 建成后的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形成的应收账款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3,998,700,000.00	该公司杭州湾大桥收费权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该公司与台州市人民政府、浙江台州市沿海 开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浙江省三门 湾大桥及接线工程项目还款差额补足协议》 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形成的应收账 款及公司项目建成后的通行费收费权及其 项下全部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922,11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抵押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该公司永丰西路227-231号办公用房、宁海县科技园区04地块（B地块）土地、溪口武岭地块土地、宁海县自在城8套商品房
合 计	430,000,000.00	

(5) 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56,900,000.00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0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反担保)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0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2,479,132.91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奉化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余姚交工胜陆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60,000,000.00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6,5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 计	8,850,879,132.91	

(6) 质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及担保人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419,000,000.00	该公司杭州湾跨海大桥南岸接线的收费权质押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7,000,000.00	该公司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收费权和宁波市交通局《关于安排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工程项目补助资金的复函》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质押，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1,000,000.00	该公司以应收账款（在杭州湾跨海大桥杭甬高速连接线公路工程（余夫公路至小曹娥互通段）项目建成后享有的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
宁海交工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该公司以回购款质押，宁海交通集团保证
合 计	3,317,0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质押物及担保人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4,452,50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及其象山大目湾土地抵押，该公司项目建成后的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
合 计	4,452,500,000.00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1甬交投债	992,953,737.50	991,567,587.50
12宁交投MTN1	996,959,000.12	993,918,000.08
12甬交投债	793,315,221.98	792,348,747.98
13甬交投PPN001	999,494,285.62	996,459,999.94
14宁交投MTN001	493,426,798.31	492,645,666.67
14宁交投MTN002	493,192,282.60	492,477,500.00
15宁交投MTN001	985,199,273.52	
15甬交投SCP001		
13杭州湾PPN001	399,466,700.00	398,186,700.00
15杭州湾PPN001	597,040,449.62	
15杭州湾PPN002	198,981,380.45	
15杭州湾PPN003	198,872,302.06	
小 计	7,148,901,431.78	5,157,604,202.1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98,960,985.62	
合 计	5,749,940,446.16	5,157,604,202.17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折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1 南交投债	1,000,000,000.00	2011年2月10日	10年	986,500,000.00	991,567,587.50		1,386,150.00		992,953,737.50
12 宁交投MTN1	1,000,000,000.00	2012年1月5日	5年	985,000,000.00	993,918,000.08		3,041,000.04		996,959,000.12
12 南交投债	800,000,000.00	2012年12月21日	10年	790,664,000.00	792,348,747.98		966,474.00		793,315,221.98
13 南交投PPN001	1,000,000,000.00	2013年3月8日	3年	991,000,000.00	996,459,999.94		3,034,285.68		999,494,285.62
14 宁交投MTN001	500,000,000.00	2014年6月20日	10年	492,500,000.00	492,645,666.67		781,131.64		493,426,798.31
14 宁交投MTN002	500,000,000.00	2014年11月14日	10年	492,500,000.00	492,477,500.00		714,782.60		493,192,282.60
15 宁交投MTN001	1,000,000,000.00	2015年9月17日	10年	984,890,000.00	984,890,000.00		309,273.52		985,199,273.52
15 南交投SCP001	300,000,000.00	2011年2月10日	3个月	299,700,000.00	299,7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3 杭州湾PPN001	400,000,000.00	2013年6月7日	3年	400,000,000.00	398,186,700.00		1,280,000.00		399,466,700.00
15 杭州湾PPN001	600,000,000.00	2015年8月21日	3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959,550.38		597,040,449.62
15 杭州湾PPN002	200,000,000.00	2015年9月10日	2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16,619.55		198,981,380.45
15 杭州湾PPN003	200,000,000.00	2015年11月17日	2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127,697.94		198,872,302.06
合计	7,500,000,000.00			7,422,754,000.00	5,157,604,202.17	2,284,590,000.00	6,707,229.61	300,000,000.00	7,148,901,431.78

11甬交投债,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2011年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财金[2011]119号)批复,由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承销,于2011年2月10日至2月15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10亿元,期限2011年2月10日至2021年2月9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同时附设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6.3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5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所筹资金全部用于国道主干线宁波绕城公路东段工程项目的建设。

12宁交投MTN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1]MTN283号)批准接受10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2012年1月5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10亿元,期限2012年1月9日至2017年1月9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发行利率6.36%。

12甬交投债,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财金[2012]3578号)批复,由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承销,于2012年12月21日至12月25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8亿元,期限2012年12月21日至2022年12月21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同时附设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7年票面年利率为6.4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7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7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7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所筹资金全部用于国道主干线宁波绕城公路东段工程的建设。

13甬交投PP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号)批准接受1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2013年3月8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10亿元,期限3年,无担保,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付息,票面利率5.6%。

14甬MT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97号)批准接受20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于2014年6月20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5亿元,期限2014年6月23日至2024年6月23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同时附设发行人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本期中期票据在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6.44%,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第6年至第10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发行人提升或降低的基点,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后5年固定不变。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本期中期票据用于置换银行借款。

14甬MTN002,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97

号）批准接受 20 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5 亿元，期限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7 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同时附设发行人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本期中期票据在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年利率为 5.37%，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第 6 年至第 10 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发行人提升或降低的基点，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后 5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本期中期票据用于置换银行借款。

15 宁交投 MT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97 号）批准接受 20 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发行，期限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同时附设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本期中期票据在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年利率 4.55%。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第 6 年至第 10 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或减发行人提升或降低的基点，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后 5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本期中期票据用于置换银行借款。

15 甬交投 SCP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001 号）批准接受 3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一次注册分期滚动发行，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3 亿元，期限 2015 年 8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7 日，利率根据实际发行时的货币市场行情确定不设担保，票面利率 2.89%。

13 杭州湾 PP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08 号）批准接受 18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4 亿元，期限 2013 年 6 月 7 日至 2016 年 6 月 7 日，无担保，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付息，票面利率 5.6%。

15 杭州湾 PP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08 号）批准接受 18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6 亿元，期限 2015 年 8 月 2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无担保，采用利率固定利率，单利按年付息，票面利率 4.5%。

15 杭州湾 PPN002，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08 号）批准接受 18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2 亿

元,期限2015年9月10日至2017年9月10日,无担保,采用利率固定利率,单利按年付息,票面利率4.5%。

15 杭州湾 PPN003,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08号)批准接受18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于2015年11月17日发行,实际发行总额2亿元,期限2015年11月17日至2017年11月17日,无担保,采用利率固定利率,单利按年付息,票面利率4.3%。

33、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方政府债转贷资金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物业基金	2,700,320.78	3,729,094.69
小计	1,502,700,320.78	1,503,729,094.69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0	
合计	1,302,700,320.78	1,503,729,094.69

说明:地方政府债转贷资金详细信息如下:

(1) 2013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宁波市财政局签订了《宁波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协议》,转贷资金13亿元,期限5年,年利率4.33%,利息按年支付。

(2) 2013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宁波市财政局签订了《宁波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协议》,转贷资金2亿元,期限3年,年利率4.25%,利息按年支付。

34、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返还原因
政府补助	48,933,333.33		1,600,000.00	47,333,333.33	
合计	48,933,333.33		1,600,000.00	47,333,333.33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杭州湾大桥主线超限运输监测站建设资金补贴	38,933,333.33		1,600,000.00		37,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杭州湾大桥南岸服务区改造补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933,333.33		1,600,000.00		47,333,333.33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0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00	94.07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5.93
合计	2,500,000,000.00	100.00	157,500,000.00		2,657,500,000.00	100.00

说明: ①年初实收资本业经宁波天健永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永德验报字(2005)第56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2015年11月,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与本公司签订投资合同,国开基金以5亿元对本公司增资,投资期限17年,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基金有权按约定行使投资回收权,并要求市国资委对国开基金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予以回购。本公司于2015年11月收到国开基金5亿元增资款,按合同约定15750万元记入实收资本,34250万元记入资本公积。至报告截止日,该增资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3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 依据
资本溢价	3,838,030.28	363,094,434.54	61,299,225.48	305,633,239.34	说明(1)
其他资本公积	6,113,486,034.68	1,385,332,931.24		7,498,818,965.92	
其中: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2,543,709,552.83	569,820,931.24		3,113,530,484.07	说明(2)
(2)其他转入资本公积	3,569,776,481.85	815,512,000.00		4,385,288,481.85	说明(3)
合计	6,117,324,064.96	1,748,427,365.78	61,299,225.48	7,804,452,205.26	

说明:

(1) 资本溢价本年变动主要系①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增加资本公积342,500,000.00元;②本公司转让绕城东公司股权增加资本公积20,594,434.54元;③杭州湾大桥发展公司吸收合并海中平台公司减少资本公积61,299,225.48元。

(2)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主要系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5年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金额为206,920,000.00元,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享有的金额为136,328,952.31元;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金额为121,657,099.86元,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享有的金额为59,611,978.93元;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金额为179,000,000.00元,本公司根据持股比

例享有的金额为 179,000,000.00 元；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金额为 324,800,000.00 元，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享有的金额为 194,880,000.00 元。

(3) 其他转入资本公积本年变动系①收到宁波市财政局由其还本付息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00,000,000.00 元；②收到宁波市财政局 2015 年第一批及第二批地方政府置换债券资金合计 328,000,000.00 元；③收到宁波市港航管理局及宁波市财政局杭甬运河项目补助资金合计 87,512,000.00 元。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数 (1)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数 (3) = (1) + (2)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986,999.34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51,367.46	164,368.1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210,477.52	381,280,580.06	95,320,145.02	285,960,435.04	541,170,912.56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10,450.03	1,290,115.84		1,290,115.84	-1,320,334.1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1,448,660.03	382,735,064.02	95,320,145.02	287,414,919.00	538,863,579.03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说明：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年发生额为 287,414,919.0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年发生额为 287,414,919.00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年发生额为 0.00 元。

38、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85,266,414.83			85,266,414.83
合计	85,266,414.83			85,266,414.83

3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664,783,295.99	1,469,593,486.86
本年增加额	-856,112,231.79	-799,156,180.4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856,112,231.79	-799,156,180.40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5,654,010.47
本年年末余额	-191,328,935.80	664,783,295.99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				
通行费	2,325,245,303.08	1,162,675,248.60	2,188,987,621.18	1,249,656,525.90
工程施工	2,285,385,015.87	2,168,356,157.60	1,737,728,179.72	1,631,833,035.60
房地产开发	556,661,675.00	500,000,959.75	247,679,396.00	173,011,675.51
旅游	34,417,557.24	22,344,917.48	34,205,545.85	27,788,372.76
物业服务	22,567,751.52	6,688,618.47	21,760,332.09	6,065,588.28
销售商品	37,906,866.24	36,343,293.93	110,868,316.90	101,997,860.23
其他			1,418,555.63	5,072,101.80
主营业务小计	5,262,184,168.95	3,896,409,195.83	4,342,647,947.37	3,195,425,160.08
2、其他业务				
利息	133,215,304.86	103,572,608.34	144,596,188.94	111,912,347.27
租赁	43,597,745.02	12,756,004.32	40,589,301.22	4,271,119.89
加工业务			10,242,861.07	10,681,717.92
其他	4,540,987.90	17,064.48	3,414,967.78	5,560.40
其他业务小计	181,354,037.78	116,345,677.14	198,843,319.01	126,870,745.48
合计	5,443,538,206.73	4,012,754,872.97	4,541,491,266.38	3,322,295,905.56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170,571,721.63	132,187,061.61
城建税	10,701,265.80	8,482,945.96
教育费附加	8,575,006.16	6,697,296.15
土地增值税	41,570,837.37	14,059,806.51
其他	2,237,880.30	1,743,524.36
合计	233,656,711.26	163,170,634.59

42、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0,526.41	1,474,178.44
折旧及摊销费	14,618.40	
广告宣传费	4,701,464.71	9,704,597.21
营销代理费	6,539,394.00	4,282,242.00
售后服务费	1,842,329.32	2,527,859.10
物业费	1,244,169.68	862,989.53
其他	2,568,405.70	2,382,813.91
合计	18,750,908.22	21,234,680.19

4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261,305.48	102,021,954.54
折旧及摊销费	18,572,552.62	16,897,477.98
办公费	4,728,246.10	5,412,670.94
差旅费	1,346,669.88	1,806,349.06
中介机构费用	1,290,182.17	2,264,924.91
业务招待费	3,608,537.11	7,173,966.60
税金	30,181,988.44	5,502,086.15
车辆使用费	2,474,076.27	4,589,474.02
租赁费	2,116,208.70	2,368,915.80
其他	18,015,177.25	16,358,233.52
合计	188,594,944.02	164,396,053.52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4、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48,546,155.75	2,688,461,001.12
减: 利息收入	42,164,617.50	69,933,995.63
汇兑损益	-251,766.65	-375,275.32
手续费及其他	52,725,770.27	48,912,679.62
合计	2,558,855,541.87	2,667,064,409.79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57,568,205.52	-1,572,855.37
合计	57,568,205.52	-1,572,855.37

4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626,613.15	25,479,971.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845.9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37,726.45	16,833,590.62
清算收益	-1,410,592.88	
理财产品收益	14,849,333.98	
其他	-1,368.94	46,137.47
合计	67,701,711.76	42,450,545.08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041,403.94	53,629,867.12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337,517.64	2,007,878.20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649,263.64	189,979.81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4,450,909.90	3,416,580.22
宁波公运场站开发有限公司	3,510,662.88	4,545,343.65
象山沿海南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10,582,913.91	-13,369,405.00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24,817,759.61	-4,582,579.11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37,237.98	-20,267,728.01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9,931.62	-89,965.85
宁波象山湾疏港投资有限公司	-1,250.41	
合计	39,626,613.15	25,479,971.03

(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7,250.00	8,019,000.00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6,066.31	26,066.31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8,894,410.14	8,788,524.31
合 计	14,637,726.45	16,833,590.62

4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1,521.26	233,534.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1,521.26	233,534.00
政府补助	688,077,382.58	882,015,517.61
赔款收入	146,389.00	4,451,338.55
违约金收入	108,399.10	
其他	4,368,397.79	2,528,306.42
合 计	693,222,089.73	889,228,696.5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经营亏损及贴息补助	315,000,000.00	315,590,953.13	详见说明(1)
政府还贷项目资金缺口	362,490,756.68	453,720,975.71	详见说明(2)
大碶疏港公路撤销收费补偿		100,000,000.00	
其他	10,586,625.90	12,703,588.77	
合计	688,077,382.58	882,015,517.61	

说明：(1)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2013]63号)，宁波市财政局2015年在土地出让金中安排了2亿元用于本公司2015年政府还贷高速公路项目的贴息补助；另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及201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分配表，本公司获得贴息补助1.15亿元。

(2)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市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发[2013]63号)文件，设立事业性质的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机构(宁波市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主要负责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资金的筹集和建成后的运营管理，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的项目资金由市(含市重点企业)、沿线县(市)区(含市级开发区管委会)及相关单位两级政府按比例承担，项目营运期间和期满如存在项目贷款还本付息缺口，缺口部分按出资比例共同承担。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穿山至好思房公路为政府还贷公路，2015年度经宁波市高速公路管理中心确认政府还贷高速公路资金缺口分别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1,124,439.28元、181,586,920.54元。杭甬运河宁波段改造工程也为政府还贷项目，2015年度确认政府还贷项目资金缺口69,779,396.86元。

4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41,654.36	39,211.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41,654.36	39,211.2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898,641.70	144,551.80
对外捐赠	2,060,000.00	2,161,000.00
水利基金	862,628.52	982,333.54
其他	841,904.58	2,876,525.66
合 计	7,304,829.16	6,203,622.28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3,608,837.30	9,468,009.7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767,930.33	-62,797,946.52
合 计	84,376,767.63	-53,329,936.76

50、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7,400,772.43	-816,292,005.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68,205.52	-1,572,855.3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20,222,852.41	890,684,751.62
无形资产摊销	8,404,264.35	5,665,38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11,227.90	2,759,00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355.50	-191,967.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53,777.60	5,03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03,444,827.08	2,872,579,694.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01,711.76	-42,450,545.08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90,735.30	-3,919,30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859,943.33	-58,878,642.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019,178.72	-121,516,881.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12,218.42	-129,510,527.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8,667,522.86	120,262,082.50
其他	-7,173,817.17	-317,247,61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0,038,900.19	2,400,375,607.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61,071,226.11	3,350,050,332.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50,050,332.61	4,460,483,871.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1,020,893.50	-1,110,433,538.95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项 目	金 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011,786.6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11,786.60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2015年收到2014年处置子公司宁波三合钢管有限公司、宁波长三角现代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对价2,004,430.00元和10,007,356.60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361,071,226.11	3,350,050,332.61
其中: 库存现金	2,935,514.86	3,730,552.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53,514,491.03	3,297,017,605.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21,220.22	49,302,174.5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1,071,226.11	3,350,050,332.61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21,736.37	6.4936	141,147.29
欧元			
港币	31,587,073.71	0.83778	26,463,018.60

52、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小计	2,733,516,397.39	
开发成本--象山大目湾新城地块	1,729,366,628.71	抵押
开发成本--溪口武岭地块	52,311,131.67	抵押
开发成本--高新区GX01地块(紫园)	910,156,410.14	抵押
开发产品--BOBO城二期御府5套商铺 7,048.78平方米	41,682,226.87	抵押
固定资产小计	35,491,157.10	
固定资产--交通房产办公楼	35,491,157.10	抵押
合计	2,769,007,554.49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金额合计为 1,366,450.14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一、4(2)。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311,860.00 万元，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备注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560.00	借款
宁波海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借款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0,800.00	借款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6,500.00	发行债券
合计	311,860.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	机关法人		94.07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25.00	25.00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设	48.00	48.00
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29.38	29.38
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建设	40.00	4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29.17		29.17
宁波公运场站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49.00		49.00
象山沿海南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31.13		31.13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	49.00		49.00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49.00		49.00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50.00		50.00
宁波象山湾疏港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25.00		25.00

重要的联营企业财务信息详见附注八、12。

4. 关联交易情况

(1) 提供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576,969.00	24,063,594.00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8,329.00	190,201.00

(2)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备注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75,9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6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590.87	保函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奉化交工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23,5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7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38,247.91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1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447,25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650.00	信托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7,440.00	信托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万元)	备注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7,760.00	借款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	借款
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1,690.00	借款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余姚交工胜陆道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借款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2,021.36	借款
宁波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路威建材有限公司	500.00	借款
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宁波交投物资有限公司	8,500.00	借款
合计		1,366,450.1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988,852.65	5,925,173.65
其他应收款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4,697.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4,995.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665,097.00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一) 本公司资产质押、抵押事项详见附注八、22 和 31。

(二) 取消收费公路及其补助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明电[2010]13号)，本公司的宁波通途路、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79省道、甬江隧道和34省道段塘至奉化交界及鄞县大道、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的329国道镇海段、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的沪杭甬高速公路慈溪连接线慈溪浒山至胜堰段、慈溪慈通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国道慈溪段一期(329国道杭州至沈家门公路慈溪境内段)、慈溪慈达公路开发有限公司329国道慈溪段二期(329国道慈溪段延伸工程)，从2010年2月28日23时58分起取消公路收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9]10号)等文件精神，中央及地方各级政府将安排专项资金对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以其锁定的债务余额为基数给予补助，用于债务偿还、人员安置等。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交通局预拨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补助资金的通知，财政部驻宁波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认定上述取消收费公路的债务余额为128,158.96万元、收费里程143公里，但上述认定尚未获得中央和省的正式批复。另外，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尽快开展新增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及里程审计认定工作的通知》(厅公路字[2012]56号)文件精神，国家有关部门将对2009年1月1日至取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消收费之日新增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及里程进行审计认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预拨的政府补助资金78,932.02万元。

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于2006年6月28日开工建设，2008年12月28日建成通车，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办函[2009]50号文件）批准于2009年3月5日起收取车辆通行费。2011年6月10日国家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号）文件，规定“不符合高速公路连续里程30公里以上要求的收费公路项目，应停止收费、撤销收费站”，该专项清理工作自2011年6月20日起至2012年5月31日结束。2012年4月28日，浙江省交通厅等单位联合下发《浙江省交通运输厅等八部门关于我省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整改意见的通知》（浙交[2012]136号）文件，撤销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收费，2012年4月30日24时起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停止收取通行费。

2013年1月5日，宁波市人民政府抄告单（甬政办抄218号）对《关于要求解决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撤销收费后资金问题的请示》批复如下：一、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项目撤销收费后存在的资金缺口由本公司、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北仑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分别承担，并按照银行还本付息和项目的资金需求及时到位；二、北仑区要按照2012年6月15日市交通委召开的专题协调会精神，落实好取消收费后该公路的养护和管理责任；三、若中央及省对该项目取消收费有补助资金安排，由三家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2014年1月10日，宁波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道路工程已移交给北仑区市政管理处管理、绿化工程已移交给宁波市北仑区园林管理处管理、交安设施工程已移交给宁波市公安局北仑分局交通警察大队管理。

因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的债务余额和收费里程未最终锁定、大碶疏港公路延伸段有无补助不确定，本公司尚无法准确预测上述事项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影响，相关子公司仍将继续维持正常经营。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公路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后续经费支出抵减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后列示确认“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三）绕城高速公路东段项目疏堵补助

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2012年12月28日印发《关于对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项目实施疏堵补助的批复》（甬交[2012]23号）文件，同意以全年折算为标准车的实际车流量未达到2,000万辆的差额部分，给予每车次35元的疏堵补助，从2012年开始试行，暂定三年。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根据预算资金安排情况，三年拨付一次。子公司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据此已累计确认2012年、2013年应收疏堵补助收入982,906,575.00元。

因宁波市出台新的通行费优惠补助政策，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4年不再按甬交[2012]23号文件确认疏堵补助收入。2015年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收到原确认的疏堵补助资金200,000,0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有应收疏堵补助收入482,906,575.00元。

（四）政府还贷项目资金缺口补助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我市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的意见》（甬政发

[2013]63 号) 文件，设立事业性质的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机构（宁波市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主要负责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建设资金的筹集和建成后的运营管理，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的项目资金由市（含市重点企业）、沿线县（市）区（含市级开发区管委会及相关单位两级政府按比例承担，项目营运期间和期满如存在项目贷款还本付息缺口，缺口部分按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象山港公路大桥及接线、穿山至好思房公路为政府还贷公路，2013-2015 年度按上述文件精神经宁波市高速公路管理中心确认的政府还贷高速公路还本付息缺口分别累计为 436,610,663.57 元、548,460,053.32 元。

另外，按上述文件精神确认也为政府还贷项目杭甬运河宁波段改造工程的政府还贷项目 2014-2015 资金缺口累计 140,514,487.55 元。

（五）绕东股权转让的核算

经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交投公司转让绕城东段部分股权的批复》(甬国资改[2015]40 号) 批复，本公司、建信资本、绕城东公司三方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交投/建信）》。同日，建信资本和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建信/宁波港）》。本公司、建信资本、绕城东公司三方后又于 2016 年 4 月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交投/建信）之补充协议一》。根据上述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绕城东公司 95% 股权以 60 亿元的价格转让给建信资本，转让后，建信资本为绕城东公司的财务投资人，不参与具体经营管理，不委派董事和其他人员，绕城东公司原有董事及经营机构不因转让而进行调整，也不对绕城东公司的经营及负债负责；本公司按年费率 7.8% 向建信资本支付股权维持费；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自建信资本向本公司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之日起满 8 年整，由其向建信资本收购绕城东公司 47.5% 股权，自建信资本向本公司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之日起满 9 年整，由其向建信资本收购绕城东公司 47.5% 股权，转让价格均是 30 亿元，该转让价格不因协议签署后至交割完成期间，绕城东公司股权价值的波动而受到任何影响，建信资本有权在任何时候向第三方出让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标的股权，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就建信资本继续持有的剩余股权仍承担收购义务，收购价格根据剩余股权比例等比例调整。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建信资本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0 亿元，根据收款比例，绕城东公司变更了公司章程和工商登记，章程和工商注册登记信息显示本公司持股 36.67%、建信资本持股 63.33%。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为一次性转让，虽公司章程和工商登记显示本公司仍持有绕城东公司 36.67% 股权，但实际本公司仅享有绕城东公司 5% 的权益。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786,500.00	100.00	0.00
合 计	0.00		0.00	786,500.00	100.00	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58,726,076.28	51.57	61,632,300.00	4,686,706,968.22	75.51	70,857.90
1至2年	1,713,451,402.80	23.51	600.00	60,178,500.00	0.97	
2至3年	255,178,500.00	3.50		1,300,000,000.00	20.94	
3年以上	1,560,923,498.18	21.42	3,902,794.94	160,103,946.36	2.58	4,203,118.39
合 计	7,288,279,477.26	100.00	65,535,694.94	6,206,989,414.58	100.00	4,273,976.2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00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1,516,628,854.22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1,302,979,166.67
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724,114,945.02
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530,000,000.00
合 计		6,073,722,965.91

(3) 年末其他应收款无应收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其他应收款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金额为 3,712,132,469.88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50.93%。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2,670,520,635.94	2,567,930,589.98	5,516,650,560.48	9,721,800,665.44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06,975,142.25	144,402,960.20	53,117,603.77	1,798,260,498.68
小计	14,377,495,778.19	2,712,333,550.18	5,569,768,164.25	11,520,061,164.1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4,377,495,778.19	2,712,333,550.18	5,569,768,164.25	11,520,061,164.12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年末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1、宁波杭州湾大桥投资开发公司	成本法	72,396,412.36	72,396,412.36		72,396,412.36	54.59			
2、宁波市杭州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590,953.13	315,590,953.13		315,590,953.13	100.00			
3、(香港)宁通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213,130.00	22,213,130.00		22,213,130.00	100.00			
4、宁波杭州湾新区通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3,278,466.34	143,278,466.34		143,278,466.34	100.00			
5、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			
6、宁波大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1,869,800.82	1,001,869,800.82		1,001,869,800.82	99.90			
7、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350,029.50	3,724,070,000.00	-3,433,719,970.50	290,350,029.50	5.00			
8、宁波明州杭甬运河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9,970,300.00	789,970,300.00		789,970,300.00	100.00			
9、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03,889,196.17	2,803,889,196.17		2,803,889,196.17	51.33			
10、宁波市大碶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2,500,000.00	232,500,000.00		232,500,000.00	50.00			
11、宁波市象山港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52,400,000.00	1,652,400,000.00		1,652,400,000.00	90.00			
12、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64,380,000.00	1,284,380,000.00	80,000,000.00	1,364,380,000.00	65.88			
13、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48.72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14、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0,000,000.00	200,000,000.00	190,000,000.00	390,000,000.00	50.00			
15、宁波交建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4,255,706.32	344,255,706.32	200,000,000.00	544,255,706.32	100.00			
16、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17、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806,670.80	32,806,670.80		32,806,670.80	52.00			
18、慈溪慈平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400,000.00	23,400,000.00		23,400,000.00	45.00			
19、宁波甬镇交通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			
合计		9,721,800,665.44	12,670,520,635.94	-2,948,719,970.50	9,721,800,665.44			51,389,990.63	

说明：1)本公司在宁波杭甬复线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宁波余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慈溪慈平公路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拥有多数表决权，因此上述公司由本公司控制，本公司按成本法核算。

2)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绕城东公司”）原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本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资本”）、绕城东公司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交投/建信）》，本公司将持有的绕城东公司95%股权转让给了建信资本，转让后，本公司仍持有绕城东公司5%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建信资本为绕城东公司的财务投资人，不参与具体经营管理，不委派董事和其他人员，绕城东公司原有董事及经营机构不因转让而进行调整，建信资本也不对绕城东公司的经营及负债负责，因此本公司仍对绕城东公司控制，本公司按成本法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1、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5,000,000.00	402,569,131.42	9,774,523.53	412,343,654.95	25.00			48,266,880.41
2、宁波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000,000.00	72,000,242.64		72,000,242.64	48.00			
3、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903,750.00	14,179,729.47	1,186,794.28	15,366,523.75	29.38			2,150,723.36
4、浙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17,371,915.85	-649,263.64	16,722,652.21	40.00			
5、宁波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000,000.00	51,548,225.33	1,750,909.90	53,299,135.23	29.17			2,700,000.00
6、宁波公运场站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68,600,000.00	88,979,353.33	3,510,662.88	92,490,016.21	49.00			
7、象山沿海南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600,000.00	15,597,652.03	-10,582,913.91	5,014,738.12	31.13			
8、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6,594,200.00	525,218,536.16	34,958,587.44	560,177,123.60	49.00			
9、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584,570,000.00	459,740,652.22	6,437,237.98	466,177,890.20	49.00			
10、余姚市姚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59,769,703.80	39,900,068.38	99,669,772.18	50.00			
11、宁波象山湾疏港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4,998,749.59	4,998,749.59	25.00			
合计		1,314,267,950.00	1,706,975,142.25	91,285,356.43	1,798,260,498.68				53,117,603.77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336,760,633.01	209,805,286.41	317,627,760.16	457,146,514.64	54,090,709.10	36,937,710.14
非流动资产	1,403,808,053.45	1,469,018,438.37	6,679,048,280.34	6,754,278,483.56	3,753,584,581.51	3,792,815,617.13
资产合计	1,740,568,686.46	1,678,823,724.78	6,996,676,040.50	7,211,424,998.20	3,807,675,290.61	3,829,753,327.27
流动负债	91,194,066.65	68,547,199.10	1,538,698,522.23	1,346,419,343.91	771,291,841.22	506,507,098.25
非流动负债			2,183,485,800.77	3,246,531,269.10	2,085,000,000.00	2,385,000,000.00
负债合计	91,194,066.65	68,547,199.10	3,722,184,323.10	4,592,950,613.01	2,856,291,841.22	2,891,507,098.25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649,374,619.81	1,610,276,525.68	1,094,315,741.51	1,022,971,685.52	951,383,449.39	938,246,229.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2,343,654.95	402,569,131.42	536,214,713.34	501,256,125.90	466,177,890.20	459,740,652.2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412,343,654.95	402,569,131.42	560,177,123.60	525,218,536.16	466,177,890.20	459,740,652.22

续：

项 目	浙江宁波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421,566,433.54	420,961,512.88	1,131,643,051.61	1,185,810,575.51	332,886,490.69	318,639,104.51
净利润	232,165,615.78	214,519,468.50	-33,417,160.80	-23,725,581.19	13,137,220.37	-41,362,710.22
其他综合收益			946,786.14	126,581.38		
综合收益总额	232,165,615.78	214,519,468.50	-32,470,374.66	-23,598,999.81	13,137,220.37	-41,362,710.2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8,266,880.41	119,990,780.45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小计				
2、其他业务				
利息	318,987,395.19	318,987,395.19	310,372,408.66	308,348,675.33
租赁	1,284,874.00		207,000.00	
其他	738,713.82		641,394.80	
其他业务小计	321,010,983.01	318,987,395.19	311,220,803.46	308,348,675.33
合 计	321,010,983.01	318,987,395.19	311,220,803.46	308,348,675.33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389,990.63	123,729,807.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626,613.15	25,479,971.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3,349,439.52	2,595,080.1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37,726.45	16,833,590.62
清算收益	7,356.60	
理财产品收益	14,811,531.00	
合 计	603,822,657.35	168,638,449.33

6、现金流量表相关事项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025,713.76	-221,723,756.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261,718.65	-1,530,964.09
固定资产折旧	1,529,331.14	2,408,555.41
无形资产摊销	779,125.13	246,563.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40.04	49,94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538.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53,777.60	3,499.39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5,365,460.27	1,113,683,505.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3,822,657.35	-168,638,44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15,429.68	382,74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1,562.43	-28,453,432.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1,494,097.24	-2,437,077,729.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66,971.26	-50,300,097.33
其他		-315,590,95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366,674.70	-2,106,540,577.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49,360,642.84	1,464,133,19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4,133,193.47	2,222,258,087.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5,227,449.37	-758,124,893.61

十四、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